



庭前的鸟巢

杨秀学

翌日清晨,庭前一阵叽叽喳喳的声音把我从睡梦中吵醒。我拉开窗帘,窥探窗外,莫非已南归的燕子回来与我相晤?

回到家时,下意识地眺望屋檐,发现今年有两窝燕子落户屋檐,但早已离巢南归了。我披衣出门,循声找去。在庭院前方边缘的桂花树上,发现了一窝麻雀。家庭成员大约有五个,晨曦初露,烟霭渐渐散去,架子上的炊烟也已稀稀落落地升腾起来,树上的桂花开得正是当时,馥郁的花香随着凉爽的秋风四处飘散,麻雀们忽而绕树三匝倚枝桂花,忽而展翅飞翔,欢呼雀跃。桂

麻雀是一种有灵性的鸟儿,这种鸟儿不比岩鹰翱翔长空,也不比画眉百转千声,也不像鸚鵡学舌,却有自己独特的性格。它喜欢热闹,与人类亲近,小时不甚明白,辽阔的群山应该是它们的居所,但它们偏偏冒着危险,选择人类居家的屋檐筑巢栖身,那时寨子盖的都是杉木树皮,更为麻雀所喜,几乎家家都落户一两窝麻雀。有麻雀为邻,这就为我们的童年带来了诸多乐趣。猫姑雕离群索居,栖身于危崖山巅。而麻雀们则喜欢群居,家庭观念很强,下蛋哺育子女尽心尽责,恪守监护人的本分。它还是技艺精湛的建筑大师,可媲美燕子,所不同的是建筑材料迥异,燕子衔泥筑巢,而麻雀则取材柔细的枝条干草。麻雀择偶之后,双飞双栖,第一件要务就是建设自己的居所,居有定所了,再生儿育女,繁衍子嗣。麻雀窝不大,约碗碟般大,结构严密,窝外枝丫干草略粗,内侧则较精细软绒绒的,上方斜处开有一个供进出的窝口,里面柔和温暖,很适合孵化后代。麻雀最大的性格是对自由的追求,捕

时代进入二十一世纪后,人们对回归大自然有了很大的觉醒。青山依旧在,几度夕阳红。各种鸟儿与人类一样,既是主人,也是过客,平等相处天经地义。尤其是科技的力量,使人类生产食物的本领大幅提升,接纳鸟儿前来与分享食物,拉近彼此的距离,成为了一种时尚。麻雀为何筑巢桂花树,我想主要是不甘寂寞、亲近人气,我的房屋一年难得生一次火,外坎四叔的房子因他去年离世,也不再天天炊烟袅袅,桂花树靠近五叔火边和就寝卧室,人气最近,再者寨子上全部盖上了粉红色的琉璃瓦,冷冰冰的瓦楞瓦片不宜巢居。为了不惊醒鸟儿,我把肢体幅度调整到最佳状态,轻轻走近鸟巢,鸟儿见到陌生人靠近,开始有些惊慌失措,后见我并无恶意,慢慢地亲切起来了。我找来一把谷子撒在树边的水泥坪上,然后在不远处喝茶,用余光观察它们的动态。起初尚有些生怯,有些错愕,又禁不住坪子上美食的

花树栽植于2013年清明节,当时共得三棵,沿水坑坪边缘栽植,去年开始开花,这种桂花花期长,香气清幽而又浓郁,花开时,桂花树慷慨地将香气向屋背、园湾、坳上飘逸而去,上接寨都能远闻其香。鸟语花香,一般是春天的景物情态,人们脑海里浮现的是春天的景象,而在仲秋时节,鸟的啾啾、桂花的飘逸,香溢融融为一派秋之韵致,再放眼四顾,蔚蓝色的天空,远处山廓梯田上金灿灿的稻谷,冉冉升起的暖阳,瓜果稻菽,喜酒的吉日气氛等等,真是一幅不可多得的时令与自然大手笔的精美画卷。

捉麻雀掏鸟蛋是童年的一大嗜好,用竹篾编制鸟笼将捉到的雏鸟喂养,待到羽翼丰满后,就变样了,不再食用嗟来之食,或啄或踢打鸟笼,要奋力冲破囚笼,直至壮烈死去,于心不忍,只得打开笼门,让它回归大自然。麻雀也非十全十美,亦有可气之处,在于啄食粮食,由于它们不懂得计划生育,繁殖能力卓越,在那耕作粗放,口粮紧缺的年代,麻雀结队成群,为患粮食。上世纪,尚未分田到户之前,我家负责管理高坡的稻田,种的稻谷就叫麻雀谷,产量不高,麻雀们全然没有什么教养,一到秋天来临,收割在望,麻雀们大张旗鼓地吞食人们的劳动成果,干的是不劳而获的勾当,使之在人们心里成了反面。麻雀的不同之处与那些所谓的同党有天壤之别,鼠辈们行的是阴暗,在漆黑的夜里蝇营狗苟,相比之下麻雀要光明正大得多,而且它们的食谱并不局限于人们的谷物,蝗虫(蚂蚱)等各种虫儿也是它们的重要菜单,啄食害虫,帮助人们医治庄稼,又有益于人类。

诱惑,欲前又止,顾虑重重,最终诱惑的比渐渐拉高,理智落败,那把谷物不多时被这个家庭悉数收入腹中。这时我想起了一句古语:“人为财死,鸟为食亡”。所幸我并无戕害之意,这个鸟有感恩之心,饱餐我的美食后,并没有扬长而去,而是或翩跹树上或飞落水泥坪子,身姿轻盈,不停地啾啾,与我对视,与我话语,尽管我听不懂它们在说些什么,但已没了怯生生、急促的成分,悠然而悦耳。朝霞已到最美的时刻,碗红色的霞光在我们的周围无私挥洒,吃饱了的鸟儿,驮着朝阳,在桃树上欢畅飞翔。就这样,返乡两天,我与这窝麻雀近距离相处,和睦、安详地度过两天时光。离开时,我去跟那窝麻雀打个照面,心里话别,远亲不如近邻,但愿来年还能与你为邻为伴。

(作者系贵州省作家协会会员)



《童心悦梦》
遵义市凤冈县第三中学七(11)班 何雨萱
指导老师:张翼

冬天

贵阳市第二实验小学四年级 闵雁翎

当银杏树掉光了所有叶子时,
我知道冬天来了,
看向天空,
一片片洁白的雪花好似精灵翩翩起舞。

当最后一抹枫叶亲吻大地时,
我知道冬天来了,
看向森林,
一棵棵光秃秃的大树进入了香甜的梦乡。

当第一片雪花从天上飘落时,
我知道冬天来了,
看向远处,
白茫茫的雪好像给森林穿上了一件白色外套。

当洁白如玉的雪花自在飞扬时,
我知道冬天来了,
雪花调皮地落到我的手中,
我不禁赞叹:啊!雪花是这般纯净,
冬天是如此浪漫,
世界是多么美好!

指导老师:邹雁鸿

王母的冬季

胡云学

望谟是贵州唯一以布依语“王母”谐音为名的县城。

时令已进入农历冬腊月,漫步在县城的大街小巷,行人装束各异:有穿短袖的,有只穿着一件单衣或披着一件薄外套的,唯有长者裹上棉袄。这五花八门的穿着,让望谟的冬天在初来者眼里,添了几分说不清的疑惑。

说现在是冬天吧,午后阳光温暖落下,那暖意却像秋日般妥帖,不燥不寒,惬意得让人只想慵懒地晒晒太阳,沉浸在这份闲适里。

与北方冬景相比,这里是两番光景,那里的冬天是实实在在的寒冷。室外冰天雪地,人们裹着厚厚的棉袄,暖气常开,天地皆笼在一片寒雾里,那才是许多人心目里冬天该有的样子。

而望谟县城冬季的路旁,芒果树、榕树依旧枝叶纷披,绿意盎然。它们如岁月守护者,始终以翠绿之姿迎接日出日落。

绿化带里的花开得正好,红的、粉的、白的,热热闹闹挤在一处。若不是翻一眼日历,真会以为还在三四月里,全然不见北地冬天的枯索,也寻不到“落叶满长安”那样的苍凉。

在此生活久了,四季界限仿佛被薄纱轻透,变得模糊。常恍惚身处何季,只觉得时光在这里放慢了脚步,温柔流淌。

季节更替像一场轻柔舞蹈,没有激烈转折,只有缓缓过渡。

望谟这座红水河畔的小城,安卧在低平的坝子里,终年被亚热带的季风眷顾着。这里冬天最冷时气温在四五度,也只有几天。对于它来说,不过是日历上一个略微清凉的注脚。

我家是2001年搬到望谟县城居住的。二十多年里,雪,在这里是真正的稀客,只隆重地来过两回:一回是2002年,一回是2008年。

2002年那场雪来得像个悄然而至的梦,一夜之间便将望谟裹了个素净。细雪如絮,轻轻盈盈地飘着,小城转眼白茫茫一片。

那时,我四岁的孩子从未见过过这样大的雪景,一双小手紧紧扒着窗沿,鼻尖几乎贴在冰凉的玻璃上。雪花漫天飞舞般落下,在他清澈的眸子映出点点晶莹的光。人们笑着涌到

荞粑粑,岁月深处的温暖味道

姜晓

老家居住在云贵高原乌蒙山深处的高寒地带,山寒水瘦,盛产洋芋和荞子,荞子又分为苦荞和甜荞,这种生长在深山冷箐的作物曾经喂养过我们食不果腹的岁月,因此,我的青少年时代便和苦荞粑、甜荞粑的故事连在一起。

老家岩口上是一处海拔较高,土地贫瘠的山地,种苞谷和水稻的产量不高,辛苦一年收获的粮食只够一家最多十个月的口粮,为了让家里不缺粮,勤劳的山里人家家家户户都在新开垦的荒地上种植小季作物,故乡的小季作物主要是洋芋荞子。我家是村里种小季作物的大户,每年要收上万斤洋芋和上千斤荞子。

当沉甸甸的荞子堆在门前的院坝被秋日晒干后,母亲便将它们装进事先准备好竹篾编成的粮囤里,然后用簸箕撮出放在石磨里碾碎,用筛筛出荞面,就可以加工荞粑粑了。

在我童年的印象中,母亲是做荞粑粑的巧手。母亲把掺水的荞面搅拌均匀后,在揉捏得像浆糊一样的荞面里撒一点盐巴或白糖再搅拌均匀,然后倒在煤火上烤熟并涂上猪油的铁锅里烙,做成烙饼,吃起来非常可口,尤其是冷却后的这种烙饼更香;另一种做法是把调成浆糊状的荞面捏成像牛角一样形状的粑粑,里面包着白糖或是盐巴拌炒熟并捣碎的酥麻摆在太阳下晒干,随时捡来放在煤火上烤吃;还可以将荞面揉成团再捏成圆筒的饼子放在开水里煮熟,舀出来后放在筛子里把水滤干,放在太阳底下风干,然后将这种精致的粑粑一摞一摞堆起来,这种荞粑粑母亲常用它送给亲戚朋友作为礼品,作为礼物的荞粑粑多数时间是用甜荞面加工而成,客人回家去吃了下次来我们家,都一个劲夸奖母亲的心好手艺更好,人贤惠好客。后来我才明白这就是母亲所说的“送人需好物”的道理。

从小学到初中,我上学的地方离家都很远,根本来不及回家吃中饭。母亲就在头天晚上为我准备好油烙荞粑当午餐,在青春年少身体一直疯长的年月,不管是甜荞粑抑或苦荞

门外——孩子们堆雪人、扔雪球,笑声脆生生的;大人们举着相机,你帮我、我帮你,忙着留下这难得的光景。

如今想来,那满城素白、笑语盈盈的景象,正应了后来传遍神州大地的刀郎歌曲所描绘的场景。时光荏苒,每当(2002年的第一场雪)旋律响起,我总会想起那个清晨:窗玻璃上的雾气,孩子惊叹的呼吸,还有整个小城在初雪中苏醒时,那种纯净而欢腾的温度。

我静立雪中,感受“大雪压青松”的壮美,那不再只是书上的意境,而是可触可感、带着清冽气息的真实。

第二场雪在2008年岁末。它像赴一场久远的约,又来了。声势或许不及前次,可人们的珍惜却更浓了。玩雪、赏雪,那笑意里带着久别重逢的温柔,仿佛迎接一位走了很远的路、眉目依旧的故人。

从那天起,十七个冬天过去了,雪再没有来过。

十七年,许多事情慢慢沉到了时光的底下。如今在望谟,“下雪”更像一个泛黄的传说,是好几代人之间一段微微发亮的共同记忆。

它不再只是一种天气,更成了一枚文化的印记,一份心底的念想。让常年活在温暖里的人们,对那短暂而干净的洁白,始终存着一份温柔的遥望与共同的惦记。

这样的“等待”与“珍惜”,大概也是这片土地悄悄送给生活在这里的人的一份柔软礼物吧。

住得越久,也越能慢慢品出这“无雪的冬天”的滋味。

这里的冬天很淡,绿意却很浓。那种绿是生命自己不愿退让的倔强;雪是远方的客人,偶尔来访一次,只为给天添上一笔灵动的色彩;而常年温暖,是日子的底色,像大地母亲的胸怀,拥抱每一个生活在这里的人。

这就是我的家乡,王母的冬季。一段独特而宁静的时光,宛如一位沉默的智者,用它独有的方式,轻轻诉说着这片土地的故事。让我沉淀,也让我留恋,一年又一年。

作者单位:贵州省望谟民族中学

有你,真好

贵阳市花溪区第二小学六(6)班 梁诗钰

只要站得高,在哪都不矮!
——题记

遇见你,似枯木逢春;遇见你,似冬日暖阳;遇见你,似春水映梨花。我们在盛夏时期相识。你的出现,让我在炎夏夏日感到幸福,就像一瓶加了冰的汽水。

周深,一位用美妙歌声去讲故故事的人。

有你,真好!

记得那是个阴雨绵绵的下午,我因为一次考试的失利而闷闷不乐。回到家,我独自坐在窗边,望着外面灰蒙蒙的天空,心里像压了一块大石头。就在这时,我无意间听到了你的歌声,你用你空灵般的嗓音唱着:“你一路迎向那被黄昏染红的天边,怀揣着来世的梦走向今生的终结……”那一刻,我被你的歌声深深吸引,所有的烦恼都随着这美妙的歌声飘散了。是你,让我把因为考试失利而引起的烦恼抛诸脑后,也让我知道一次失败不算什么。

《灯火里的中国》是我最喜欢的歌,央视春晚的舞台上,你和张也老师一起合唱,歌声交织,“灯火里的中国青春婀娜,灯火里的中国胸怀辽阔。”我仿佛瞬间坠入一幅壮美的画卷。你声音轻柔时,像晚风拂过湖面,让我看见霓虹闪烁,街巷人往人来的繁华;你声音沉稳时,又带着对这片土地的眷恋,让我望见远山村落的点点灯火和阖家团圆的温馨。

后来我反复循环这首歌,才发现你对每一句歌词的处理都带着巧思。唱到“灯火漫卷的万里山河”时,歌声里多了几分昂扬,唱到“广场焰火在节日诉说”时,又满是温情。你不是在简单唱歌,而是在用歌声诉说对祖国的爱,和对平凡生活的赞美。也是这首歌,帮我跨过了成长路上的一道道坎。

去年,我参加红歌歌唱大赛,演唱的正是这首《灯火里的中国》,我又激动又忐忑。那段时间里,我每天放学都在家练习,可越练越没底气。高音上不去,低音下不来,节奏也跟不上。正在气馁时,我耳边响起了你唱的《灯火里的中国》,我跟着手机一遍遍听你唱的版本,听你把每一个音符都唱得那么坚定而温柔。我想起你说过的话,唱歌最重要的是要投入真情,把想表达的感情传递出去。

那一刻,我好像突然有了勇气,找到了力量。我站直身体,跟着你的歌声一遍遍练,高音上不去就慢慢找技巧,节奏乱了就跟着节拍器打拍子。唱累了,我就想想你在舞台上自信从容的样子,想想这首歌里藏着的家国情怀,又感觉浑身充满力量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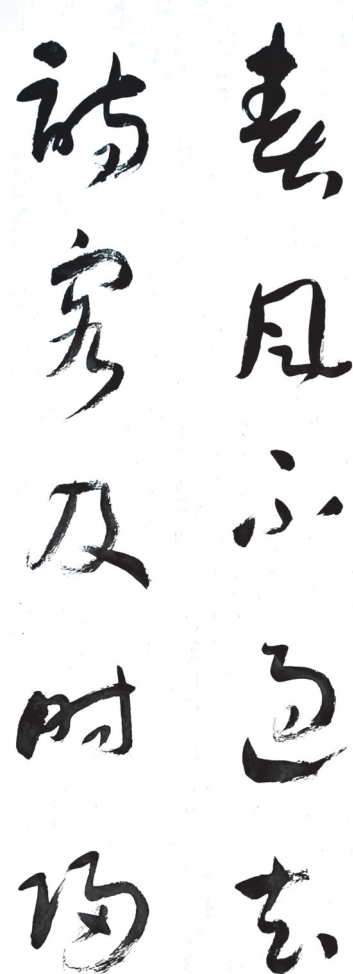
比赛那天,当聚光灯打在我身上,音乐响起的瞬间,我不再紧张。我学着你的样子,把对祖国的热爱都融进了歌声里。

“灯火灿烂的中国梦,灯火荡漾着心中的歌。”当最后一个音符落下,台下响起了雷鸣般的掌声。是你的歌声给了我力量,让我战胜了内心的胆怯。

周深,有你真好!仿佛世间繁星都与我们同在……有你在,我的青春就像是一场盛大而又华丽的路。

“我以渺小爱你,同行的旅人。”

指导老师:陈洁



春风不过去 诗客及时归
贵州省书法家协会会员 张达书

